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1-068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通知于2021年6月20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6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3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提交的各项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2021年6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项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赞成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增补刘洪先生为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止。刘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三、会议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 2020 年绩效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江红女士、刘洪先生回避表决）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融资且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1、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向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售后回租业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有限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售后回租业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新疆天雨煤化集团有限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售后回租业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新疆中泰海鸿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阿克苏分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阿克苏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6,000 万元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中泰大佑物宇（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乌鲁木齐经济

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新疆蓝天诚达物流有限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且以信用担保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 2021 年 6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会议以赞成票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会同意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浦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同意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

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浦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六、会议以赞成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 2021 年 6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刘洪先生简历

刘洪先生，196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6年7月至1991年9月任新疆工学院纺织系教师；1991年9月至1994年4月就读中国纺织大学管理系管理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1994年4月至1998年4月任新疆工学院纺织系主任助理、纺织系副主任（主持工作）；1998年4月至2003年3月历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总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04年5月任新疆通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公司副总裁、新疆国际煤焦化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5月至2013年8月历任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乌鲁木齐公司总经理、伊犁西部建设公司董事长、哈密西部建设公司董事长、新疆天宇华鑫水泥公司董事长；2013年8月至2016年8月历任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所属新疆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山东建泽有限公司（中日合资）董事长；2016年8月至2020年11月任北京汉金华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